

第四部分 法定最高处罚金额 5 万元 以下的违法行为及依据

法定最高处罚金额 5 万元以下的违法行为及依据

序号	违法行为	罚则	主管部门	处罚依据
一、建设项目类				
1	建设单位未依法备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	责令备案，处 5 万元以下的罚款	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第三十一条第三款
二、大气类				
2	以临时更换机动车污染控制装置等弄虚作假的方式通过机动车排放检验或者破坏机动车车载排放诊断系统	责令改正，对机动车所有人处 5000 元的罚款；对机动车维修单位处每辆机动车 5000 元的罚款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三款
3	使用排放不合格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或者在用重型柴油车、非道路移动机械未按照规定加装、更换污染控制装置	责令改正，处 5000 元的罚款。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等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
4	运输煤炭、垃圾、渣土、砂石、土方、灰浆等散装、流体物料的车辆，未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措施防止物料遗撒	责令改正，处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车辆不得上道路行驶。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确定的监督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第一百一十六条

5	<p>排放油烟的餐饮服务业经营者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不正常使用油烟净化设施或者未采取其他油烟净化措施，超过排放标准排放油烟</p> <p>在当地人民政府禁止的时段和区域内露天烧烤食品或者为露天烧烤食品提供场地。</p>	<p>责令改正，处 5000 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业整治</p> <p>责令改正，处 5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p>	<p>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确定的监督管理部门</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第一百一十八条第一款</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第一百一十八条第三款。</p>
6	<p>在人口集中地区对树木、花草喷洒剧毒、高毒农药，或者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的物质</p>	<p>责令改正，并可以处 500 元以上 2000 元以下的罚款。</p>	<p>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确定的监督管理部门</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第一百一十九条第一款。</p>
7	<p>从事服装干洗和机动车维修等服务活动，未设置异味和废气处理装置等污染防治设施并保持正常使用，影响周边环境</p>	<p>责令改正，处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业整治</p>	<p>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第一百二十条</p>
三. 水污染类				
8	<p>个人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游泳、垂钓或者从事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活动。</p>	<p>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可以处 500 元以下的罚款</p>	<p>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一条第二款</p>
9	<p>不按照排污许可证或者临时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p>	<p>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 5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可以吊销排污许可证或者临时排污许可证。</p>	<p>颁发许可证的环境保护部门</p>	<p>《水污染防治法实施条例》第 44 条。</p>

四、土壤污染类				
10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未按照规定将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报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	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	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五条
11	土壤污染责任人或者土地使用权人未按照规定将修复方案、效果评估报告报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农业农村、林业草原主管部门备案		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农业农村、林业草原主管部门	
12	土地使用权人未按照规定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报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五、辐射类				
13	不按照规定报告有关环境监测结果	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2万元以下罚款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九条
14	拒绝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进行现场检查，或者被检查时不如实反映情况和提供必要资料			
15	未按规定对相关场所进行辐射监测的	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	原辐射安全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

16	未按规定时间报送安全和防护状况年度评估报告的	逾期不改正的,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许可证发证机关	置安全与防护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
17	未按规定对辐射工作人员进行辐射安全培训的			
18	未按规定开展个人剂量监测的			
19	发现个人剂量监测结果异常,未进行核实与调查,并未将有关情况及时报告原辐射安全许可证发证机关的			
20	废旧金属回收熔炼企业未开展辐射监测或者发现辐射监测结果明显异常未如实报告的	责令改正,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与防护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
21	托运人未按照规定将放射性物品运输的核与辐射安全分析报告批准书、辐射监测报告备案的	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 1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	由启运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第五十九条第二款
22	拒绝、阻碍国务院核安全监管部门或者其他依法履行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的	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监督检查部门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第六十六条
23	拒绝、阻碍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的	责令改正,处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监督检查部门	《放射性废物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

六、其他类				
24	排放畜禽养殖废弃物不符合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总量控制指标，或者未经无害化处理直接向环境排放畜禽养殖废弃物	责令限期治理，可以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作出限期治理决定后，应当会同同级人民政府农牧等有关部门对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时进行检查，并向社会公布检查结果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2013年）第四十一条
25	拒绝、阻碍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的	由监督检查部门责令改正，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设区的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
26	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违反本条例规定，拒绝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或者在被检查时弄虚作假的	3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的罚款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第三十六条
27	企业事业单位未按规定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工作，确定风险等级	责令改正，可以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第38条
28	企业事业单位未按规定开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			

29	企业事业单位未按规定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30	企业事业单位未按规定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培训，如实记录培训情况			
31	企业事业单位未按规定储备必要的环境应急装备和物资			
32	企业事业单位未按规定公开突发环境事件相关信息			
33	<p>重点排污单位违反《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规定，不公开、不按规定的内容方式时限公开、不如实公开依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p> <p>1. 不公开或者不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第9条规定的内容公开环境信息的；</p> <p>2. 不按照本办法第10条规定的方式公开环境信息的；</p> <p>3. 不按照本办法第11条规定的时限公开环境信息的；</p> <p>4. 公开内容不真实、弄虚作假的。</p>	<p>处3万元以下罚款，并予以公告。</p>	<p>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p>	<p>参见《环保法》第62条、《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第16条规定。</p>